宁波市北仑区（开发区）房屋征收办公室

（征地拆迁办公室）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我办严格按照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文件和条例精神，自觉、规范、及时地做好本部门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2018年， 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下，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在分管领导和办公室及责任人的共同努力下，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现将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信息公开工作完成情况

（一）信息公开数量

我办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数量共计有20条。

（二）信息公开类别

我办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包括法规公文、工作信息、人事信息、财政信息等。其中，法规公文类3条，征地拆迁工作信息14条、建议提案1条，人事信息1条、财政信息1条。

（三）信息公开形式

我办政府信息的公开形式，主要以北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布方式为主，也有部分报刊公开。

（四）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8年，我办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19件，均及时办结。

（五）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8年，我办未有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发生。

（六）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或申诉的情况

2018年，我办共有行政复议、诉讼15件，均及时办理。

二、信息公开工作主要举措

一是理顺机制，落实信息公开责任。今年，我办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事宜，并配备有关分管领导，切实落实常规信息公开责任和依申请信息公开责任，推进日常征地拆迁各项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

二是及时公开重要项目信息。严格按照区有关规定，及时在重点公开领域公开涉征地拆迁安置领域重要信息，尤其是重点项目征收（拆迁）公告决定、征收（拆迁）补偿安置方案、项目征求意见等内容，2018年着重突出郭巨街道穿山港铁路支线及小港轻轨2号线二期等重点民生项目征收公告和补偿安置方案等重要项目相关工作信息，做到及时、明晰公开，切实保障被征收人征收知情权。

三、信息公开工作不足之处

我办虽然能积极提升信息公开水平，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主要体现在：一是工作信息方面公开的数量还不够多，与其他单位相比较，数量比较少；二是信息公开的种类还不够丰富，我办信息公开着重突出重要项目征地拆迁政策公告，对日常各项工作公开不够多。下一步，我办将进一步坚持深化信息公开，在保持信息公开及时性同时，着力增加信息公开数量，提升信息公开水平。

四、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宁波市北仑区（开发区）房屋征收办公室（征地拆迁办公室）

2019年3月20日